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 本次股东大会第 9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开始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汇川技术总部大厦 4 楼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4.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9 日 9:15-15:00。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兴明先生
7.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6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647,622,05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939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65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983,849,86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985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98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663,772,19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9532%。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代表共 350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842,914,05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687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52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179,141,86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34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98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663,772,19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9532%。

2. 公司部分董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各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43,407,685	655,989	3,558,383	股份数量（股）	838,699,684	655,989	3,558,383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7442%	0.0398%	0.216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5000%	0.0778%	0.4222%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43,407,685	655,989	3,558,383	股份数量（股）	838,699,684	655,989	3,558,383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7442%	0.0398%	0.216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5000%	0.0778%	0.4222%

3.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43,407,685	655,989	3,558,383	股份数量（股）	838,699,684	655,989	3,558,383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7442%	0.0398%	0.216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5000%	0.0778%	0.4222%

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43,407,685	655,989	3,558,383	股份数量（股）	838,699,684	655,989	3,558,383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7442%	0.0398%	0.216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5000%	0.0778%	0.4222%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45,485,133	8,400	2,128,524	股份数量（股）	840,777,132	8,400	2,128,524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8703%	0.0005%	0.1292%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7465%	0.0010%	0.2525%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45,485,133	8,400	2,128,524	股份数量（股）	840,777,132	8,400	2,128,524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8703%	0.0005%	0.1292%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7465%	0.0010%	0.2525%
-----------------------	----------	---------	---------	--------------------------	----------	---------	---------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21,434,258	14,658,976	11,528,823	股份数量（股）	816,726,257	14,658,976	11,528,823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8.4106%	0.8897%	0.6997%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6.8932%	1.7391%	1.3677%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44,403,624	8,400	3,210,033	股份数量（股）	839,695,623	8,400	3,210,033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8047%	0.0005%	0.1948%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6182%	0.0010%	0.3808%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股）	1,644,586,556	534,289	2,501,212	股份数量（股）	839,878,555	534,289	2,501,212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8158%	0.0324%	0.1518%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6399%	0.0634%	0.2967%
-----------------------	----------	---------	---------	-------------------------	----------	---------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周勇律师、顾永泽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